

关于印发《河东区关于进一步提高中小学课后服务水平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相关科室、直属部门、各中小学：

为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作，切实提高河东区中小学课后服务水平，现将《河东区关于进一步提高中小学课后服务水平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认真贯彻执行。

天津市河东区教育局

2021年10月18日

天津市河东区教育局

2021年10月18日印发

河东区关于进一步提高中小学课后服务水平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减”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强化学校教育育人主阵地作用，增强教育公共服务能力，解决家长“急难愁盼”问题，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根据《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中办发〔2021〕40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28号）、《市教委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津教规范〔2021〕8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现就进一步做好我区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1. 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课后服务工作，充分认识课后服务重要意义。全面推进中小学课后服务，既是落实党中央“双减”工作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也是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应有之义；既是有效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和家长经济负担、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的有效途径，也是政府为民办实事、教育为民服务的民生工程。各学校、各有关部门要站在“以人民为中心”立场上，积极回应家长和学生的需求，周密部署、攻坚克难、担当作为，确保相关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二、组织机构

2.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课后服务工作在区教育局领导小组领导下，由各中小学组织实施。组长：党委书记、局长李旭，副组长：孙增、邵长森、于曦、陈立萍；成员科室：中小学教育科、区教师发展中心、学生思想教育与管理科、体美劳教育科、

督学科、人事科、财务科、安全稳定科、网信科、宣传科、群团工作科、综合服务中心。

三、工作内容

3. 坚持立德树人鲜明导向。课后服务要遵循教育发展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五育并举，培育全人。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培养学生兴趣爱好、培育学生核心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各学校要充分调动教师参与课后服务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切实提高课后服务的有效性，指导学生高质量完成课后作业，积极开展各种课后育人实践活动，构建“课上+课后”相互衔接、有效拓展的教育良好生态，让学生学习更多回归校园。（学生思想教育与管理科、中小学教育科、人事科）

4. 保证课后服务时间。全面推行教育部“5+2”课后服务模式，学校每周5天工作日开展课后服务，每天至少开展2小时。课后服务一般安排在周一至

周五完成课程计划要求的正常教学任务后进行，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 18:30。建议学校分时段开展课后服务，每个时段间安排 10-15 分钟休息时间。各学校结合本校实际认真研究校园生活流程，安排好学生的一日作息时间表。各学校要实行多时段放学，满足不同家庭的需求。初中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工作日晚上开设自习班，对有需要的学生开展个别辅导、自学指导、学业答疑，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晚于 20:30。普通高中课后服务工作参照执行。（中小学教育科）

5. 推动课后服务全覆盖。课后服务要坚持需求导向和自愿原则。各学校要广泛深入宣传本校实施方案和服务特色，积极引导有需要的学生自愿选择，严禁以任何方式强制或拒绝学生参加。全区中小学都提供课后服务，确保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全面发展，努力实现有需要的学生全覆盖。（中小学教育

科)

6. 提供优质多元服务项目。学校要结合学生成长需求和学校办学特色，开发丰富多彩的课后服务项目；同时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学段要求和学校实际，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分年级、分层次设置课后服务“项目菜单”，供学生和家長自主选择，最大程度满足学生的多样化需求。参加课后服务的学生，原则上实现小学生作业不离校，初中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充分用好课后服务时间，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进行补习辅导与答疑，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加强学生体育锻炼，开展丰富多彩的爱国主义、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鼓励各学校结合实际探索创新形式多样的组合服务。严禁课后服务时间讲授新课。（中小学教育科、学生思想教育与管理科、体美劳教育科）

7. 加强作业管理和指导。各学校要确保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可在校内适当安排巩固练习；小学三至六年级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60分钟；初中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90分钟。中小学教育科负责制定《河东区提高中小学作业管理质量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强作业管理。区教师发展中心要将作业设计指导纳入全区教研体系，指导学校和教师系统设计符合学生年龄特点和学习规律、体现素质教育导向的基础性作业；探索布置分层作业、弹性作业和个性化作业，科学设计探究性作业、实践性作业及跨学科综合性作业，不断提高作业设计质量，体现学生的个体差异和多样化学习需求。（中小学教育科、区教师发展中心）

8. 积极拓展服务渠道。课后服务一般由本校教师承担，党员骨干教师发挥作用，积极承担课后服务工作任务。各学校要充分调动教职工的主动性和

积极性，组建以在职教职工为主的课后服务工作队伍，同时积极争取退休教师、高校优秀学生、体育教练、民间艺人、能工巧匠、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具备资质的社会专业人员或志愿服务力量，为学生提供丰富多彩、有吸引力的服务。完善家校社协同机制，密切家校沟通，开展家长课后服务志愿活动，引导家长树立科学育儿观，成才观。根据实际组织区内优秀教师到本区内优质资源不足或有需要的中小学开展课后服务。各学校要整合各方社会资源，充分利用红色资源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发挥好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街道社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实践教育基（营）地等各类校外活动场所课后服务中的作用。各学校可探索引进行为规范、信誉度高的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更好地满足部分学生发展兴趣特长等特殊需求。区教育局依法科学设定准入条件，组织遴选非学科类教育培训机

构动态形成“白名单”供学校选择使用，并建立评估退出机制。（人事科、民办科、群团工作科）

9. 大力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着力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进一步完善学区化办学和集团化办学，加强优质教育资源辐射引领，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完善活力评价体系。中小学教育科制定《河东区进一步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的实施方案》，发挥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实施科学、有效的教学管理，提升学生在校学习效率，全面提高课堂教学质量。（中小学教育科、区教师发展中心）

10. 做强做优免费线上学习服务。组织市、区、校三级教学、教研及教育技术等专业力量，围绕德智体美劳五育内容，开发丰富优质的线上教育教学资源；完善覆盖中小学各年级各学科的精品网络课程资源；开发一批爱国主义教育、生态文明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方面的专题教育资源，免费供学生

选择学习。学校要利用“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天津市基础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等国家、地方和学校各类教育教学资源平台，引导学生用好线上免费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学校组织优秀教师探索开展免费在线互动交流、辅导答疑。（区教师发展中心、网信科）

四、保障措施

11. 统筹协调积极动员。区教育局统筹协调，抓住学校是课后服务落地落实的关键环节，全面指导学校课后服务实施工作。召开教育局“双减”工作研讨会，制定减轻学生作业负担措施，做到“三个提高”，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制定工作方案。召开中小学书记校长研讨会，共同学习“双减”文件，研讨各校落实举措。分层面召开专题工作部署会。各学校要召开中层干部、党员干部、全体教师专题推进会，统一思想，落实行动。（中小学教育科）

12. 细致严谨组织实施。各学校要发挥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落实主体责任，明确书记、校长是第一责任人。各学校按照“一校一案”要求制定完善课后服务具体实施方案，报区教育局。各学校要统筹师资、服务项目和活动场地等，发挥好共青团、少先队组织的积极作用，事先充分征求家长意见，研制包括服务内容、师资安排、参加对象、容纳人数、时间安排等信息的课后服务指南，统一组织、统一实施。学校要做好课后服务教师和工作人员岗前培训，高质量开展课后服务。学校可统筹安排教师实行“弹性上下班制”，对教师科学开展评价。学校要做好参与课后服务学生的信息和活动记录。要充分发挥学生家长和家长委员会在课后服务中的协助、沟通、监督等作用，建立反馈改进机制，认真听取学生家长对课后服务的意见和建议，形成家校合力。鼓励学校采用信息化手段做好课后服务的组

织管理。各校要召开家长会，宣传两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密切家校沟通，努力形成减负共识。提示家长理性看待校外培训，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群团工作科，学生思想教育与管理科）

13. 明确收费标准。学校课后服务费原则上按照每生每月不高于180元标准收取，初中学校开设晚自习班原则上按照每生每月不高于100元标准收取。对经济困难家庭学生参加课后服务，应参照学生资助政策予以减免。收取的课后服务费用主要用于参与课后服务教职工和相关人员的补助。（财务科、学生思想教育与管理科）

14. 建立健全合理取酬机制。各公办学校把用于教职工参与课后服务经费额度，作为绩效工资增量纳入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设立课后服务奖励绩效，不作为次年正常核定绩效工资总量的基数，此部分

增加的绩效工资总量，每年年底由教育行政部门报人社和财政部门备案。对聘请校外人员参加课后服务的，课后服务补助可按劳务费管理。（人事科）

15. 建立激励导向机制。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教师职称评价体系，将“主动承担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纳入中小学教师职称评聘“教学业绩要求”。区教育局将学校开展课后服务情况作为学校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各校将教师参加课后服务的表现作为职称评聘、表彰奖励和绩效工资分配的重要参考。（人事科）

16. 强化安全保障。各学校要把加强安全管理和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放在课后服务工作的首位，建立健全安全卫生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安全、防疫责任，完善应急预案，建立突发情况、安全隐患、极端天气响应机制，建立行之有效的安全职责界定、责任落实、事故处置及纠纷处理机制。学校要加强

师生安全卫生教育、技能培训、应急演练；加强门卫、消防、建筑、设备、医务室、饮用水、交通等安全管理，定期排查及时消除隐患；制定落实考勤、监管、交接班、放学护送等制度；对参与人员的品德、健康严格把关，确保师生人身安全。全面落实中小学校方责任险，学校要积极引导家长自愿为参加课后服务的学生购买意外伤害险，维护好学校和师生合法权益。（安全稳定科、体美劳教育科、综合服务中心）

17. 强化督导考核。加强课后服务工作的督导检查，切实履行课后服务的管理、指导、监督职责，将开展课后服务情况作为教育督导评估、教育工作考核以及学校评优评先的重要内容。责任督学在日常督导工作中，要对责任学校的课后服务时间、方式、内容、安全保障措施等加强指导和检查，确保课后服务有序开展。（督学科）

18. 营造良好氛围。要采用多种方式，向全体教师、学生和家长广泛深入宣传“双减”政策和开展好课后服务的重要意义，凝聚各方共识，形成工作合力。要及时总结课后服务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坚持正确舆论方向，加强典型宣传，积极报道区域、学校优秀典型案例和参与课后服务教师、志愿者和工作人员先进事迹，弘扬正能量，引导社会各界人士关心和支持课后服务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宣传科）

天津市河东区教育局

2021年10月18日